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雲南水務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Water Investment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9)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內容有關出售事項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有關出售事項的通函(「通函」)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載於通函之財務資料，現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長至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雲南水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于龍
代理董事長

中國，昆明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于龍先生(代理董事長)及周志密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戴日成先生、陳勇先生及劉輝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船江先生、周北海先生及鐘偉先生。

* 僅供識別